

荆楚书画研究文库·中流学术十家

昌少军 主编

黄庭坚草书及当代书法 现象研究

柳国良 著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美术出版社

荆楚书画研究文库·中流学术十家

昌少军 主编

黄庭坚草书及当代书法 现象研究

柳国良 著

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黄庭坚草书及当代书法现象研究 / 柳国良著.

—武汉：湖北美术出版社，2016.3

(荆楚书画研究文库·中流学术十家)

ISBN 978-7-5394-8214-9

I. ①黄… II. ①柳… III. ①黄庭坚 (1045~1105)

—草书—书法评论—文集 ②汉字—书法评论—中国—现代

—文集 IV. ①J292.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72677 号

主 编：昌少军

责任编辑：戴建国

技术编辑：程业友

黄庭坚草书及当代书法现象研究

柳国良 著

出版发行：长江出版传媒 湖北美术出版社

地 址：武汉市洪山区雄楚大街268号B座18楼

电 话：(027) 87679525 (发行) 87679553 (编辑)

传 真：(027) 87679529

邮政编码：430070

印 刷：荆州市金山彩印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 张：10.5 字 数：200千字

印 数：1000 册

版 次：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2.00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序

中国书法发展的历史告诉我们一个基本经验：书法艺术的继承与发展必须两翼齐飞，一是技法的传承与拓展，二是学术的阐释和支撑。从当下书法的发展来看，由于印刷技术的提高、高等教育的勃兴、民间社团的崛起、社会培训的推动、展示方式的变化等因素影响，金石书画在技术层面已经渐渐解密，技法水平得到普遍提高。与之相比，金石书画的学术研究却相对滞后。原因当然是多方面的，除了社会浮躁、审美偏颇等外，主要是思想认识层面。从组织者角度言之，是缺乏宏远视野，从个人言之，则是缺少长远追求与准确定位，这种现象衍生的后果不容乐观，最终可能导致书法的发展形式化、表层化，沦为缺少人文关怀的技术，使大多数金石书画从业者成为“跛脚”的手艺人。

中流印社自成立之日起，便确立了“精英之社、学术之社”的立社目标。一方面我们重视技巧的传承与锤炼，鼓励社员努力提高技艺；另一方面，我们更注重学术素养的提高，倡导多读书、读好书，引导社员积极开展金石书画理论研究，进而由“技”入“道”、以“艺”载“道”、因“学”养“道”，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尽一份责任。作为湖北省文联主管的一级学术团体，几年来，中流印社在陆续推出“中流书法六家”“中流篆刻十家”一批创作骨干的同时，着力在书法篆刻理论上下功夫，创办《中流艺丛》、举办“唐醉石学术研讨会”、出版《唐醉石研究专辑》等等，就是在努力践行这种责任和担当，“中流学术十家”也正是在秉持这份理念和情怀下积极

酝酿推出的。“中流学术十家”的十位作者，都是中流印社社员，都是创作上的佼佼者，同时又都是湖北省中青年书法篆刻、学术研究的中坚力量，他们的研究重点虽然各有侧重、各有千秋，但独立之思考却是共同的，故而能新见迭出，时发妙论，不同凡响。

杨疾超长期从事书法美学和古代书法批评研究，成就斐然。《中国古代书法重要理论问题研究》一书从古代书论研究入手，全面考察书法理论史发展的脉络，对其中的核心理论问题进行形而上的思考。将古人引而未发却缺少关联的思想予以深入的挖掘及深刻的阐释，使其贯通，彰显古典书论的思想价值，他的研究既具有广阔的视野，又具备一定的高度与深度，关注技与道两个层面，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与现实意义。

孟庆星在书法批评、地域书风、书法心理学研究等方面多有新创。《森斋书法杂论》是他多年积累下来的一部书学散论，书法批评、地域书法史、书法教育及书法创作理论研究构成了该著的几大板块，尤其是书法审美心理学研究是其中的一项重要成果。孟庆星多年来孜孜于荆楚地域史研究，本集收录的数篇文章值得一读。

王祖龙对楚美术、楚书法有独到研究，近年来尤用功于楚简帛书法研究，出版著作多部。《楚简帛书法论稿》一书以宏阔的视野，系统观照荆楚区域出土的简牍书法，梳理了简牍书法的技术源流和风格嬗变，揭示从上古到中古书法演进过程中鲜为人知的一面，对重建早期书法史具有重要意义。

张浪精于题跋，长期沉浸于金石篆刻研究。《梅坞笔潭》收录其阅读古文献时所作的读书笔记和题跋，尝试延续传统文人诗话体、札记体，文风简洁，积多年之功，终成一卷。时人多不屑于作短文、札记、题跋，张浪沉潜于斯，可谓有古文人风。

方波儒道兼修，艺论两佳。《北宋以来的书法知识、观念与社会文化》从文化学、社会学的视域对公元10世纪以来的书法知识的建构与传播、书法观念的演化、书法风格的流变等进行了广泛、细致的梳理，并对由此而涉及的书法领域的诸多相关问题作了深入探讨，颇多创见。

沈必晟视野开阔，文笔犀利。《古今中西之间的书法》力图运用20世

纪以来多种现代学科的成果来审视传统书法，并尝试对由当代书法现象所引发的语言学、社会学、人类学等领域的诸多问题进行探讨，有意识地将传统视域中的书法引向一个更加广阔的领域，肯綮之言，值得重视。

萧翰书印兼擅，长于书法批评。《明清书法批评论丛》对明清代表书家及其代表作品展开研究，对书家在明清文化史、艺术史的地位进行了细致的考索，解析了书法家书风形成的历史、社会、文化因果联系，深入梳理了明清书法流派的特征及其流变，烛幽发微，时有新论。

张波为人笃实执著，才识通达，以宏阔的视野关注当代，切入时脉，其评其论独具慧眼，率真而富卓识。《积跬点滴集》收入张波多年来对书坛热点、焦点问题的思考，或现象评论，或人物述评，或个案解剖，或流派评断，或规律探寻，妙论时见，既富理性又见性情，一如其人。

何朝波书学理论研究以书法批评为中心，见解独到。《当下书法形态阐释》立足于当代书法作品、作者，从笔法、墨法、字法、章法等细节变化入手，进行深入、细致地比较，阐释书法的形神关系，将书法专业研究引向更为宏大的人文域境。

柳国良在十家中年龄最小，他坚持史论结合，技道并进。《黄庭坚草书及当代书法现象研究》从历史文献学的角度对黄庭坚草书的形成进行了细致的考索，力图解开黄庭坚草书风格形成之谜，持论有据，发论精辟。在此基础上，作者切入当下，从书法批评学的角度对书体流变及当代书法制度进行了详细阐述，多发前人所未发，正可谓年轻可畏。

书艺与书学本为一体，不通学术，难通大道，未解技术，隔靴搔痒。“不通一艺莫谈艺”，中流学术十家均是展开创作与研究两翼的行家里手，所言不荒诞，不空虚，正是通艺者谈艺。作为他们的同道，我为他们所取得的成就感到由衷的喜悦。

十位作者的出生地、性格、年龄、职业和个人经历不同，所接受的学术思想及观察事物的角度不同，他们的学术观点自然也不尽相同，有些甚至可能是对立的，但这正是他们不同思想碰撞产生的火花。十位作者的学术著作可能也不是完美的，甚至还有一些瑕疵，衷心希望读者予以批评、指正和包

容！如果中流学术十家的一些观点能引起大家的关注，并引发新的碰撞与讨论，从而使某一论题和观点趋于完善，并推动当代书法理论的发展与进步，那么中流学术十家的研究就有了些微的意义，这也是我们编辑出版这套丛书的初衷。

《中流学术十家》丛书的编辑出版，得到了当代美学大家、武汉大学人文社科资深教授刘纲纪先生和当代书法大家、中国书法家协会副主席陈振濂先生的悉心指导；得到了中共湖北省委宣传部、湖北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湖北省社会科学联合会等上级主管部门的热情关怀与支持；湖北省委原书记罗清泉先生，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梁伟年先生以及文艺界领导、专家孙方、杨斌庆、邓务贵、刘永泽、谭仁杰、罗丹青、徐本一、张家厚、舟恒划、李友明、李劲松、张宪华、麻建雄等先生时刻关注出版过程，过问出版环节，惠助甚多；湖北美术出版社戴建国编辑精心审编，为本书增色不少。湖北省书画研究会从申报的“荆楚书画研究文库”资金中拨专款全力支持。没有他们的支持，这套丛书不知要拖多久才能出版，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中流印社将不遗余力弘扬印学书学，保存金石书画，倡导学术思想之自由，崇尚社员创作之个性，不断培养新人，推出新作。只要我们始终坚持诚实、勤奋、勇毅、探索的精神，以创造人民需要的文艺作品为己任的自觉和担当，坚守边读书、边研究、边创作的寂寞之道不动摇，不墨守成规，不迷信权威，不偏执己见，像我们的前辈吴丈蜀、汪新土等先生那样，以文养艺，以艺立身，就一定能站在文化的制高点上，引领时代书风。

是为序！

昌少军

2015年9月3日于武昌至诚斋

目 录

第一章 北宋草书发展的背景	1
一、北宋社会给予草书发展的条件	3
二、北宋文化对草书发展的规约	8
三、北宋早中期草书发展状况	12
第二章 黄庭坚草书生成考	16
一、黄庭坚草书启蒙考	16
二、苏轼、米芾弃草考	20
三、黄庭坚择草考	25
第三章 黄庭坚草书渊源考	31
一、草法：初以周越为师	32
二、笔法：管中窥豹师怀素	36
三、笔势：士大夫学荆公书	40
四、楷法：黄鲁直学东坡书	46
五、笔实：鲁公书体制百变	50
六、古法：张长史草书肥劲难得	53
第四章 当代草书发展空间论	58
一、帖系草书的发展	58
二、碑系草书的发展	65
三、当代草书创作的现状	68

四、当代草书创作的空间拓展	71
第五章 当代隶书发展空间论	74
一、历代隶书发展对当代的启示	74
二、当代隶书的帖化特征及其根源与弊端	80
三、当代隶书创作的空间拓展	83
第六章 当代书法发展孤岛论	89
一、书法孤岛的生态特征	89
二、书法艺术与书法家的边界	91
三、书法文化的连续性特质	95
第七章 传统书论当代发生论	104
一、传统书论的认同危机	104
二、传统书论与西方话语的耦合性	107
三、传统书论的身份内涵	109
第八章 当代高等书法教育论	116
一、培养方案的衔接性	116
二、培养特色的差异性	120
三、实现培养目标的配套性	124
第九章 当代书法意识与功能批评	128
一、魏晋书法自觉意识的当代价值	128
二、书法群体与组织的现状批评	132
三、书法“技”“道”关系与文化性批评	143
后记	152

第一章 北宋草书发展的背景

黄庭坚（1045—1105），字鲁直，号山谷道人，晚号涪翁，洪州分宁人（今江西修水）。治平四年（1067）及进士第。历叶县尉、北京国子监教授、太和知县。元丰八年（1085）召为秘书省校书郎，逾年除神宗实录院检讨官、集贤校理。元祐六年（1091），实录成，进起居舍人。绍圣初，新党谓实录“多诬”，贬涪州别驾，黔州安置。元符元年（1098）迁戎州安置。三年，复鄂州盐税。徽宗崇宁二年（1103）因所作《承天院塔记》被告讦为“幸灾谤国”，除名，编管宜州。绍兴初，追溢文节。工诗文，受知于苏轼，与秦观、张耒、晁补之并称“苏门四学士”；开创江西诗派，与苏轼齐名，世称“苏黄”。有《豫章黄先生文集》、《山谷琴趣外篇》传世。

黄庭坚草书渊源研究几乎是无人系统涉足的一片空地，即使少量研究也大多语焉不详。近些年来，黄庭坚作为书法研究领域的热门人物，书学界取得了甚为可观的成果。从对黄庭坚书论思想的基础性整理到全面阐述，从作品真伪的考证到对作品探索性的理论分析，基本上属于文献资料整理和客观理性的本体研究，主要的研究成果集中在以下四个方面（此分类主要依据陈志平分类方法）：第一方面，作品研究。山谷作品主要分为墨迹和刻帖两部分，其赝品在“宋四家”中数量最巨，可谓真伪相杂，鉴赏难为。早期的山谷作品研究专著如徐邦达《古书画过眼要录》（紫禁城出版社1987）、傅申《海外书迹研究》（紫禁城出版社1987）、（韩）金炳基《黄山谷〈幽兰赋〉真伪考》（1997）。近期的作品考证佳作主要集中在水赉佑《中

国书法全集·黄庭坚卷》(荣宝斋出版社2001),黄君《黄庭坚此君轩诗及其书作考》(中国书法史学国际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0)、《山谷书法钩沉录》(江西教育出版社2005),陈志平《黄庭坚书学研究·附录》(中华书局2006),楚默《黄庭坚艺术论》(百家出版社2006)等书的部分章节中,亦有曹宝麟等及上述学者发表在《中国书法》《书法丛刊》《书法研究》中的部分论文。第二方面,书论研究。书论研究是黄庭坚研究最为热门的部分。各级期刊上的论文不计其数,其中重要的论文有:凌左义《黄庭坚的“韵”胜说初探》(1993)、陈爱民《黄庭坚书法美学思想的核心——“韵”胜说》(1999)、张传旭《黄庭坚论韵》(2000)、邹建利《韵——黄庭坚书论的核心思想》(2008)。第三方面,书事研究。此方面的研究论文须具备较为深厚的史学基础,重要的论文有:曹宝麟《米芾与苏黄蔡三家交游考略》(1990)、黄君《生命旅途的传真写照——黄庭坚斋室名号研究》(1996)、水赉佑《黄庭坚评传》(2001)、陈志平《黄庭坚书事二考》(2002)、《黄庭坚与北宋书法名家》(2004)、楚默《山谷之死》、《黄庭坚与〈瘗鹤铭〉》、《黄庭坚草书悟变与怀素〈自叙帖〉》(2006)等。第四方面,综合研究。此方面研究以水赉佑《黄庭坚书法史料集》(1993)为代表,之后曹宝麟《中国书法史·宋辽金卷》(1999)作了较为详尽的研究,还有杨庆存《黄庭坚与宋代文化》(2002)、黄君《黄庭坚研究论文选》(2005)、陈志平《黄庭坚书学研究》(2006)、楚默《黄庭坚艺术论》(2006)以及上海书画出版社出版的《书法研究·纪念黄庭坚诞辰960周年专辑》(2006)作了多方面的深入研究。

在这些著作中,对黄庭坚草书研究的分量并不能和其书学思想、行书研究相提并论,而且草书研究往往泛于草书作品时段的考证、草书思想的梳理、草书形式美的分析、草书的历史价值等方面的论述,上述研究一方面缺乏系统性,另一方面层次不够深入,这不能不说是个遗憾。

另外,本文采用宋人的论书习惯,用“草书”泛指今草,用来与章草对举。采用李永忠的研究成果,认为狂草是今草的变异,是一种狂放程度更剧的特

殊的今草^[1]。文中有言狂草者，以示强调之意。

狂草自盛唐张旭、怀素开创之后，后继而有成就者寥寥。黄庭坚选择草书作为主攻书体，自有时代与自身的缘故。正如他自己曾说道：“天下清景，初不设贤愚而与之遇，然吾疑端为我辈设。”^[2]这美妙的“天下清景”，是否有草书，我们不得而知。大而论之，北宋的草书风气为黄庭坚培植了草书情结；小而论之，黄庭坚个人的经历激发了其草书创作热情。我们需要知道，北宋的社会文化为黄庭坚草书的生成创造了什么条件？北宋的草书风气如何影响了黄庭坚？

书法的发展需要一定的社会条件，而在一定的社会条件下所生成的文化因子又给予书法一定的规定性。旭、素之后，中晚唐及五代形成了浓郁的草书风气，这种风气因为惯性又继续影响着北宋早期书坛。显然，北宋早、中期和中晚期^[3]草书的发展状况是决定黄庭坚草书发展的基础。

一、北宋社会给予草书发展的条件

草书之盛，在于书法之盛。北宋初期书法发展显然不尽人意，步履维艰。北宋中期的欧阳修在《集古录跋尾·唐安公美政颂》中曾痛心疾首：“然余与蔡君谟论书，以谓书之盛莫盛于唐，书之废莫废于今。”^[4]还在《跋范文度模本〈兰亭序〉》中说：“自唐末干戈之乱，儒学文章扫地而尽，宋兴百

[1] 李永忠：《草书流变研究》第19页，首都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3年。

[2] [宋]惠洪：《荆公东坡钟山余杭诗》，《冷斋夜话》卷三，[清]永瑢、纪昀：文渊阁四库全书。

[3] 关于北宋书法的分期，日本学者宇野雪村《中国书法史》分为前、后两期，以太祖（960—975）、太宗（976—997）、真宗（998—1022）三代为前期，仁宗（1023—1063）、英宗（1064—1067）、神宗（1068—1085）、哲宗（1086—1100）、徽宗（1101—1125）、钦宗（1126—1127）六代为后期。曹宝麟《中国书法史·宋辽金卷》将北宋书法史分为前期、中期、后期，具体时间未作界定。王宏生《北宋书学文献考论》总结前二家观点，分三期，前三代为前期（960—1022），中间三代为中期（1023—1085），后三代为晚期（1086—1127）。在实际情况中，书法史的分期不能以时代为界，本文主要以代表人物为界，分为四期：早期、中期、中晚期、晚期。早期以李建中卒年为界，即960—1013；中期以欧阳修卒年为界，即1014—1072；中晚期以米芾卒年为界，即1073—1108；晚期以北宋灭亡为界，即1109—1027。三个代表人物的选择依据上述三人在同时期的影响力和书法成就，并且在影响力和书法成就相当的同辈中最晚去世者。

[4] 欧阳修：《唐安公美政颂》，《集古录跋尾》卷六，《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第550页。

年间雄文硕儒比肩而出，独字学久而不振，未能比踪唐人，余每以为恨。”^[1]欧阳修未曾道明“书之废”的缘故，可能心知之而不能言。今人多有结论，曹宝麟把唐代书法的兴盛之因与北宋初期对比，得出两条原因。客观原因：其一，书法承传道统阻隔；其二，师资人才缺乏。主观原因：社会风气和政策法令的丕变^[2]。事实上，上述三条均是客观原因。曹宝麟提及了科举制度和吏部铨选制度对北宋书法的影响，但未及深谈。

实际上，书法首先是文人的技能，而后上升到艺术的高度，个人的高度最终决定时代的高度。对于个人，书法的优劣可以存在主观原因，但对于一个时代而言，实在难以界定主观原因。欧阳修所“恨”实际上在“恨”时人的主观原因，有些不明就里。从众多书法家的个性中总结出时代的共性，而时代的共性决定于社会文化层面。比如宋初西昆体，正是在前、中期科举进士科考“先诗赋后策论”的环境中产生的^[3]。对于北宋书法的发展，在曹氏所言原因中，加上唐末五代士风败坏的惯性影响，笔者认为最重要的莫过于与士人息息相关的科举制度和吏部铨选制度。苏轼曾说：“唐人以身言书判取士，故人人能书。”^[4]

北宋末南宋初的朱弁看得很清楚，他说：

唐以身、言、书、判设科，故一时之士无不习书，犹有晋、宋余风。
今间有唐人遗迹，虽非知名之人，亦往往有可观。本朝此科废，遂
无用于世，非性自好之者不习，故工者亦少，亦势使之然也^[5]。

显然，与士人相关的考试制度和评判制度是促进书法发展的主要动力，

[1] 欧阳修：《跋范文度模本〈兰亭序〉》，《集古录跋尾》卷四，《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536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2] 曹宝麟：《中国书法史·宋辽金卷》第2页，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3] 参见《中国韵文学刊》第21卷第2期（2007年6月）所载冯伟《北宋初期科举文化与西昆体》。该文总结了西昆体产生的历史土壤，即“诗赋取士”，因为这个前提，典瞻、“重学”科举文风的形成成为了西昆体产生的温床，最后因为新一代文人的自觉，西昆体最终形成一代文风。比之书法亦然。

[4] 苏轼：《跋咸通湖州刺史牒》，《东坡题跋》卷四，《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628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5] [宋]朱弁：《曲洧旧闻》卷九，[清]永瑢、纪昀：文渊阁四库全书。

也是抑制书法发展的核心原因。宋人及后人习惯于把北宋和唐代对比，其对比的对象最终落在艺术成就上，而忽略了制度造成的客观原因。

北宋的科举制度和吏部铨选制度对书法的影响有以下三个主要方面：

第一，科举取士人数的增加，教育呈现出“平民化”的倾向^[1]，客观上储备了书法人才，并且书家身份下移，也为书法思潮的革新铺垫了基础。北宋建立之后，统治者鉴于唐末及五代藩镇割据之弊，采取了“崇文抑武”政策。但北宋前期因为开国的两朝忙于应付军事征伐和巩固新生政权，对于翰墨之事实在难于顾及。尽管朱长文记载太宗“留神翰墨”并虚心请教《淳化阁帖》主事王著有关临书的问题，实乃帝王利用降臣宣扬文治而已。实际上，北宋前期五代遗民在新生政权下谨小慎微，自然不会出现革新的思潮。这种情况的改变直到实施科举改革和取消吏部铨选制度之后，大面积选拔寒畯之士直接授官^[2]，布衣入仕比例相当高^[3]，催生了大批中下阶层走向前台，为书法艺术水平的提升构筑了群体基础。不仅如此，因为科举的新变，对比唐朝，书法家的出身层次下移，普通阶层成为书家的可能性增加，为书坛增添了活跃因子和革新气息，为“尚意”思潮的到来奠定了基础。

第二，北宋科举不以书取士和取消吏部铨选，造成了“士亦鲜以书名家”^[4]的被动局面。对比唐代的科举进身和官吏考绩方面对书法的要求，北宋基本上取消了两项与书法发生关系的条件，使得士人忽略了“楷法”的重要性。我们知道，对“楷法遒美”的要求是产生书家的重要推动条件。

第三，北宋科举誊录制度的实施，客观上抑制了书法的发展，但士人拜谒之风造就了“趋时贵书”的局面。北宋初期，“行卷”之风并未受到约束，而且是正常而公开的行为。因为资质平庸者普遍采取“行卷”方式以博知举

[1] 参见周宝荣《试论宋代教育的“平民化”》，《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6卷第4期（2009年7月）。

[2] 据资料统计，太宗、真宗、仁宗庆历四年前共开科26次，录取进士5337人，诸科进士11877人，特奏名5807人。三朝平均每科录取进士205人，诸科进士456人，特奏名223人。具体数据根据张希清《北宋贡举登科人数考》统计，北京大学传统文化研究中心《国学研究》第二卷第422—423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

[3] 参见陈义彦《从布衣入仕情形分析北宋布衣阶层的社会流动》，《思与言》第9卷第4期（1977年11月）。该文从《宋史》有传的1533人统计显示，两宋布衣入仕者占55.12%。

[4] [宋]岳珂：《宋名人真迹》，《宝真斋法书赞》卷九，[清]永瑢、纪昀：文渊阁四库全书。

官的赞誉，真才实学者只能被迫随波逐流。不仅如此，举子同时向多人行卷也是常事。虽然北宋建立之初的建隆三年（962）即下诏曰：“及第举人不得呼知举官为恩门、师门及自称门生。”^[1]开宝六年（973）开创殿试制度，及第进士统称“天子门生”。虽然朝廷有严格的硬性措施，虽然举子拜谒和知举官徇私冒着极大的政治风险，但并不能根除座主与门生之间的私人关系。后来封弥、眷录制度实施之后，加之制度的完善和士风的扭转，北宋中期“行卷”风气止息，科举风气以由唐五代的“采望誉”变为“一切以程文为去留”^[2]。但士子的投贽拜师风气依然强劲存在，例如苏洵曾以著书二十二篇投贽于欧阳修，不仅得以谒见，并被欧阳修称为“得其文而异之”而博得盛誉^[3]。为了博得知举官的好感和称扬，士子一般习知举官的书法求得良好的第一印象。可见，科举的防作弊制度并不能消弭士人的拜谒之风，拜谒之风则助长了“趣时贵书”的风气，因此，才有了米芾所言的“古法不讲”的尴尬局面：

本朝太宗挺生五代文物已尽之间，天纵好古之性，真造八法，草入三昧，行书无对，飞白入神，一时公卿以上之所好，遂悉学鍾、王。至李宗谔主文既久，士子始皆学其书，肥扁朴拙，是时眷录以投其好，取用科第，自此唯趣时贵书矣。宋宣献公绶作参政，倾朝学之，号曰朝体。韩忠献公琦好颜书，士俗皆学颜书。及蔡襄贵，士庶又皆学之。王文公安石作相，士俗亦皆学其体，自此古法不讲^[4]。

宋代帝王雅好书法为历朝之最，南宋开国帝赵构说北宋九帝“皆喜翰墨”，为何没有形成有力的“上行下效”之风？他认为本朝与六朝同居江左，在书法上却无法与六朝相提并论，也免不了“殊乏以字画名世”的叹息，他在《翰墨志》中说：

[1] 李焘：《资治通鉴长编》卷一四第297—298页，开宝六年三月辛酉条，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

[2] 参见祖慧、龚延明《科举制定义再商榷》，《历史研究》2003年第6期。

[3] 参见梁建国《北宋东京的士人拜谒》，《中国史研究》2008年第3期。

[4] 米芾：《书史》，《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975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本朝士人自国初至今，殊乏以字画名世，纵有，不过一、二数，诚非有唐之比。然一祖八宗皆喜翰墨，特书大书飞白分隶加赐臣下多矣。余四十年间，每作字，因欲鼓动士类为一代操觚之盛。以六朝居江左皆南中士夫，而书名显著非一。岂谓今非若比，视书漠然，略不为意？果时移事异，习尚亦与之污隆，不可力回也^[1]。

赵构还说“士人于字法，若少加临池之勤，则点画便有位置”^[2]，但仅仅这个“少加临池之勤”也鲜有实践者，实在只能怪罪于制度了。最后，赵构仍未弄清楚本朝书法不兴的真正原因，只能推责于“时移事异”，实为可叹。

制度最终决定士人对书法的心态，从欧阳修与石介的辩论^[3]可以看出，很多士人均是“非皆不能，盖忽不为尔”^[4]的态度。实际上，连欧阳修本人的论调中也有此彷徨：

盖自唐以前，贤杰之士，莫不工于字书，其残篇断稿为世所宝，传于今者，何可胜数，彼其事业，超然高爽，不当留情于此小艺术^[5]。

欧阳修本来是想以“唐以前贤杰之士”虽然忙于“事业”，本不当留情于书艺却有善书者为例来警示当下士人：“今士大夫务以远自高，忽书为不足学，往往仅能执笔，而间有以书自名者，世亦不甚知为贵也”^[6]，却不知不觉暴露了他自己内心深处的固有观念。

这种观念可谓根深蒂固，南宋遗民马端临在其《文献通考·经籍考》中改变南宋《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题》的编排体系，把已经从《经部·小

[1] 赵构：《翰墨志》，《中国书画全书》第二册第1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2] 赵构：《翰墨志》，《中国书画全书》第二册第2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3] 曹宝麟：《中国书法史·宋辽金卷》第47—51页，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

[4] 欧阳修：《唐安公美政颂》，《六一题跋》卷六，《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550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

[5] 欧阳修著、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第2287页，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版。

[6] 欧阳修著、李逸安点校：《欧阳修全集》第2287页，北京：中华书局，2001年版。

学类》抽解出来归入《子部·杂艺术类》的书学著作目录重新归入《经部·小学类》，并还旗帜鲜明地指出缘由：

夫书虽至于钟、王，乃游艺之末者，非所以为学，削之诚是也。^[1]

实际上，这也不能怪罪于一千年前的文人，在分工如此精细的今天，书法尚未成为一门完全独立的学科，不能不说马氏的论调与石介所言“书乃六艺之一”^[2]如出一辙，也是较为客观的。

另外，草书在北宋的发展动力主要来源于唐末、五代草书风气的惯性。旭、素草书被认可之后，随着佛教的深入和帝王的推崇，狂草成为了晚唐的流行书体之一。熊秉明说：“即此时的主要书体是狂草，且这些书家竟几乎是清一色的禅僧。禅僧以心印理，狂草的非理性特征与禅理相通，从而成为释子印证禅理的手段。那是棒喝顿悟式的活动，利剑一斩，妄念俱绝，是直截了当的当下表现。”^[3]仅《宣和书谱》所载的晚唐僧人草书家共八人，五代仍有如释彦修、释晓峦等以草书名世。^[4]虽然中期、中晚期宋人对晚唐草书僧进行了猛烈的批评，草书风气趋微，草书僧较为少见，但草书风气却从僧人转至文人，为周越及钦元兄弟草书的登场铺就了道路。

二、北宋文化对草书发展的规约

米芾《书史》载：“本朝太宗，挺生五代文物已尽之间。天纵好古之性，真造八法，草入三昧。行书无对，飞白入神。”^[5]在帝王犹能雅好草书的环境中，为何唐末、五代的草书风气入宋以后骤然趋微？并且，在无重要人物标领楷书风尚的情况下，宋初的楷书风气为何勃兴？二者之间似乎既有关联又毫无联系。关联者，实乃文化的内质使然；无联系，因为草楷二体其实可以并行不悖，并无“相克”之说。实际上，上述情形是由北宋文化的性质决

[1] 马端临：《书苑菁华》二十卷，《文献通考》卷一九〇，〔清〕永瑢、纪昀：文渊阁四库全书。

[2] 〔宋〕黄震：《石徂徕文集》，《黄氏日抄》卷四五，〔清〕永瑢、纪昀：文渊阁四库全书。

[3] 熊秉明：《熊秉明文集·书法与中国文化》第139页，上海：文汇出版社，1999年版。

[4] 吴旭春：《中晚唐僧人草书研究》第53页，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5年版。

[5] 米芾：《书史》，《中国书画全书》第一册第974页，上海：上海书画出版社，2000年版。